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7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以远程会议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6名，参会董事6名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此议案6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